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按照 2016 年 7 月 1 日颁布实施的清洁生产审核办法（2016 年第 38 号令）要求，现将公司基本信息及 2018 年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公布如下：

一、企业名称、法人代表、地址					
企业名称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方向阳		
企业所在地	漳浦县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腾龙路 84 号				
二、使用有毒有害原料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1、使用有毒有害原料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					
有毒有害原料名称	使用数量	用途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量
烟煤	1323180t/a	发电、产汽	二氧化硫	4.36 mg/m ³	51.18t/a
			氮氧化物	27.95 mg/m ³	272.99t/a
			烟尘	1.09 mg/m ³	10.77t/a
			COD	25.64mg/l	
			氨氮	2.05 mg/l	
			石油类	1.80 mg/l	
2、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产生量（2018 年）（t/a）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油泥浮渣	900-222-08	6281.2577		定期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清罐底泥	251-002-08	237.36			

废加氢裂化催化剂	251-018-50	586.26	
废脱销催化剂	772-007-50	184.18	
废吸附剂	900-039-49	7	
废油漆桶	900-041-49	10.79	
废铅蓄电池	900-044-49	22.56	
废白土、废滤芯	251-012-08	44.77	
废加氢催化剂	251-016-50	31.14	
废脱氯剂	251-019-50	150.04	
化验分析废液	900-047-49	4.43	
3、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p>公司环境管理机制健全，公司按照环境管理体系的文件要求编制了环境管理的手册和相关的程序文件，并根据标准要求制定了相应的规范。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不同类别事故的处理原则、相应的应急方法和程序以及事故发生时的报告、联络、事故善后处理方法等作出了相应的规定；预案已经通过环保局备案。</p>			